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2022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内部机构设置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国有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隶属牡丹江市教育局，主要职责：认真贯彻国家幼教法规、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指导纲要和幼儿园工作规程，规范幼儿园各项工作，与家庭、社区密切合作，与小学相互衔接，综合利用各种教育资源，为幼儿实施全面素质教育创造良好条件，指导家长科学育儿、面向社会提供学前教育服务、培养优秀幼教人才。

二、内部机构设置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机构规格为正科级，因此不设内部机构。

三、人员构成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编制总数为 30 个，其中：行政编制 0 个，事业编制 30 个。实有人员 25 人，其中：在职人员 25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11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11 人，无离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2022 年预算公开报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2.20	一、教育支出	346.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9.7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5.11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02.20	本年支出合计	402.2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02.20	支 出 总 计	402.20

表 2

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047	市教育局	402.20	402.20	402.20														
047062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402.20	402.20	402.20														
合 计		402.20	402.20	402.2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346.45	233.15	113.30			
20502	普通教育	346.45	233.15	113.30			
2050201	学前教育	346.45	233.15	113.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9	3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89	30.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9	20.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0	10.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5	9.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1	15.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1	15.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1	15.11				
合 计		402.20	288.90	113.3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02.2	一、本年支出	402.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2.20	（一）教育支出	346.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9.75
		（四）住房保障支出	15.11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402.20	支 出 总 计	402.2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5	教育支出	346.45	233.15	221.95	11.20	113.30
20502	普通教育	346.45	233.15	221.95	11.20	113.30
2050201	学前教育	346.45	233.15	221.95	11.20	113.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9	30.89	3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89	30.89	30.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9	20.59	20.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0	10.30	10.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5	9.75	9.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9.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9.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1	15.11	15.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1	15.11	15.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1	15.11	15.11		
合 计		402.20	288.90	277.70	11.20	113.3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7.70	277.70	
30101	基本工资	118.21	118.21	
3010101	基本工资	118.21	118.21	
30102	津贴补贴	45.99	45.99	
3010201	津补贴	42.07	42.07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3.92	3.92	
30103	奖金	9.87	9.87	
3010301	奖金	9.87	9.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59	20.5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30	10.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1	9.71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9.65	9.65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6	0.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4	0.0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04	0.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1	15.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88	47.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0		11.20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501	办公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2.50		2.50
3020601	办公电费	2.50		2.50
30216	培训费	1.78		1.78

30228	工会经费	2.96		2.96
30229	福利费	1.36		1.36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1.36		1.36
合 计		288.90	277.70	11.2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表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其他公用经费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93.20	93.20							
	公用取暖费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15.60	15.60							
	食堂就餐补助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4.00	4.00							
	其他交通费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0.50	0.50							
合 计			113.30	113.30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122.3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年终一次性奖金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9.8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30.3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15.1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编制外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47.8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幼儿园新进人员工资调整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41.8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职业年金缴费(非记实单位)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0.3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8.24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8.24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会经费	10	工会经费	2.96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食堂就餐补助	10	其他运转类	4.00	保证幼儿园正常优化运转，为3-6岁幼儿身心发展提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餐职工人数	等于	100	%	20.00
							质量指标	伙食安全、营	大于等	100	%	10.00

					教育及服务。		标	养、丰富。	于			
							时效指标	保证日常午餐的正常提供。	等于	100	%	10.00
							成本指标	节约食材	等于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能源,发挥最大效益。	大于	100	%	5.0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优质资源共享	大于	100	%	5.00
							生态效益指标	位教职工提供良好就餐环境	大于	100	%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作用	大于	10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大于	100	%	10.00
	其他交通费	10	其他运转类	0.50	保证幼儿园正常运转,为3-6岁幼儿提供身心发展教育及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出行报销参数	等于	100	%	30.00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其他交通费	10	其他运转类	0.50	保证幼儿园正常运转，为3-6岁幼儿提供身心发展教育及服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达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返还	小于	100	%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作用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大于等于	100	%	10.00					
	公用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15.60	保证幼儿园正常运转，为3-6岁幼儿身心发展提供教育及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体教学楼	等于	100	m ² /人	20.00
							质量指标	温度达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时效指标	按时供暖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成本指标							热能效应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能	大于等于	100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室内温度舒适	大于等于	100	%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作用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100	%	10.00
	其他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93.20	保证幼儿园正常运转,为3-6岁幼儿身心发展提供教育及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消毒物品的数量500件	大于等于	100	%	20.00
							质量指标	安全达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时效指标	配置完成及时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其他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93.20	保证幼儿园正常运转，为3-6岁幼儿身心发展提供教育及服务。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促进优质资源共享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大于等于	10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幼及家长满意度	大于等于	100	%	10.00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收入总预算 402.20 万元，收入项目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51.1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总预算 402.2 万元，支出项目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及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51.1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收入预算 402.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2.20 万元，占 100%；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无事业收入；无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无上级补助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无其他收入。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支出预算 402.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8.9 万元，占 71.83%；项目支出 113.3 万元，占 28.17%；无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无上缴上级支出；无对附属

单位补助支出。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年，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财政拨款收入预算402.2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02.2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02.20万元，其中，教育支出346.4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8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7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1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1.1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2.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8.9万元，项目支出113.3万元。

1、2050201 学前教育支出346.4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4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5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0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3、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0.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7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4、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9.7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5、2210201 住房公积金15.1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88.9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77.70万元，公用经费11.20万元。

1、3010101 基本工资 118.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2.9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2、3010102 津贴工资 42.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4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3、3010202 采暖补贴 3.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4、3010301 奖金 9.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5、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59，比上年预算增加 33.1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6、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7、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8、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 0.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9、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10、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1，比上年预算增加 2.9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11、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5.47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聘用人员列入物业管理费用。

12、30201 办公费 2 万元，比上年预算不变。

13、30205 水费 0.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80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能节支。

14、30206 电费 2.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0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能节支。

15、30216 培训费 1.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16、30228 工会经费 2.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9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17、3022902 体检费 1.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无“三公”缴费支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采购预算总额78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8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70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共有房屋4447平方米，无车辆，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牡丹江市江南教育幼儿园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6个，涉及预算金额402.20万元。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主要对收入项目、支出项目、支出科目和绩效目标进行解释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市物价部门和财

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事业收入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事业单位获得的由财政专户核拨的资金。属于一般纳税人的单位按照实际收到的价款扣除增值税销项税额后计入事业收入。其中，科技成果转化收入是指事业收入中包含的科技成果转化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级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下级单位既包括独立核算的也包括非独立核算的；既包括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也包括未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属于小规模纳税人的事业单位按照实际收到的价款计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属于一般纳税人的单位按照实际收到的价款扣除增值税销项税额

后计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单位为取得经营收入而发生的折让和折扣可以相应冲减经营收入。

七、其他收入

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支出项目

（一）人员类项目

1. 工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普调工资、津贴补贴、采暖补贴（在职）等4个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的工资支出。

A. 基本工资：反映机关事业单位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以及基本工资提高10%部分；试用期工资。

B. 津贴补贴：反映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职工生活性补贴、工作性津贴或岗位津贴、绩效奖金，以及国家和省统一规定的专项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回民补贴、女职工卫生用品补助费、机关离岗休养人员补贴等。

C. 采暖补贴（在职）：系统根据预算单位人员信息和所在地取暖费补贴标准自动计算生成采暖补贴支出金额。

2. 年终一次性奖金。反映按规定安排的年终一次性奖金支出。年终一次性奖金按预算编制月份单位在职职工工资核定。

3. 社会保障缴费。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7个经济科目。反映单位为在职职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A.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本养老保险支出=缴费基数*16%。政府性基金开支单位使用相应的基金支出科目，其他单位使用“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B.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职业年金支出=缴费基数×8%。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国发[2015]18号），对财政全额供款单位，单位缴费采取记账方式，工作人员退休前，本人职业年金账户的累计储存额由同级财政拨付记实；对非财政全额供款单位，单位缴费实行实账积累。支出项目录入表不生成此项目。

C.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反映机关事业单位为在职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在职人员上年工资总额+在职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基本医疗保险缴交比例（%）。政府性基金开支单位使用相应的基金支出科目，其他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使用“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或“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科目。

D.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反映机关事业单位为在职职工缴纳的大额医疗费用补助。

E. 失业保险缴费：反映已经实行失业保险制度的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保险费。2022年不编制失业保险预算，各单位不要填报。

F. 工伤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在职职工缴纳的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缴费=（在职人员上年工资总额+在职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工伤保险缴交比例（%）

4. 职工住房公积金。反映机关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基金开支的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使用相应的基金支出科目，教育单位使用相应的教育支出科目，其他单位使用“2210201 住房公积金”科目，其计算公式为：职工住房公积金=（在职人员应发工资+退养人员应发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住房公积金缴交比例（12%）。

5. 离休人员经费。包括离休费和采暖补贴（离休）2个经济科目。

A. 离休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以及提租补贴等补贴。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事业单位使用“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

B. 采暖补贴：（离休）：反映机关事业单位按规定向离休人员发放的住房采暖补贴。

6. 退休人员经费。包括退休费和采暖补贴（退休）2个经济科目。

A. 退休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退休费、提租补贴等。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事业单位使用“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

B. 采暖补贴（退休）：反映机关事业单位按规定向退休人员发放的住房采暖补贴。

7. 抚恤经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按规定发放给死亡人员的抚恤金和丧葬补助费用。包括抚恤金和丧葬补助费2个经济科目。

A. 抚恤金：按规定开支的烈士家属、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按照省民政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转发〈民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黑民办[2011]177号）规定，自2011年8月1日起，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标准调整为：烈士和因公牺牲的，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加本人生前40个月基本工资或基本离退休费；病故的，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倍加本人生前40个月基本工资或基本离退休费。

其计算公式为：抚恤金=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革命烈士和因公死亡人数*20倍+病故人数*2倍）+已故职工本人死亡前一个月基本工资*40月。

事业单位：按照人社部、民政部、财政部《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08]42号）规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按下列标准执行：批准为革命烈士的，为本人生前80个月基本工资；因公死亡的，为本人生前40个月基本工资；病故的，为本人生前20个月基本工资。其计算公式为：抚恤金=死亡职工本人死亡前一个月基本工资*（批准为革命烈士人数*80月+因公死亡人数*40月+病故人数*20月）»

按照省委组织部、省委老干部局、省财政厅和省人社厅《关于转发中组部财政部人社部〈关于企业和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病故一次性抚恤金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黑组通字[2014]53号），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病故一次性抚恤金计发标准，按照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倍加本人生前40个月基本离休费确定。

B. 丧葬补助费：指机关事业单位支付的用于安葬死亡职工的补助费用，标准为4000元。

8. 生活补助经费。包括遗属生活补助和非编制人员补助2个科目。反映按规定安排的遗属补助费用和特定部门的非编制人员补助费用。

A. 遗属生活补助：指符合文件规定的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费。按照省有关文件规定，遗属生活补助标准按单位所在地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执行。

B. 非编制人员补助：反映对犯人、强制戒毒、收养、收容遣送人员等的生活补助支出。

9.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包括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反映为离休人员缴纳的医疗费补助。

A.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反映机关事业单位为退休职工缴纳的大额医疗费用补助。

B. 离休人员医疗费：反映为离休人员缴纳的医疗费补助。

（二）运转类项目

1. 定额公用经费。具体经济科目包括办公费、手续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电梯电费、邮寄费、电话通讯费、办公用房取暖费、专用房屋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国内差旅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培训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离休人员特需费、离休人员公用经费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在职人员体检费和离退休人员体检费。

A.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B. 手续费：反映单位支付各类手续费支出。

C. 办公水费：反映单位为维持正常办公需要支付的水费（包

括饮用水、卫生用水等）、污水处理费。

D. 办公电费：反映单位为维持正常办公需要支付的电费（包括照明用电、计算机等办公设备用电等）。

E. 电梯电费：反映单位为维持电梯正常运转需要支付的电费。

F. 邮寄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

G. 电话通讯费：反映单位开支的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H. 办公用房取暖费：反映单位支付的办公用房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工资。

I. 专用房屋取暖费：指在正常办公取暖费中无法核定的，具有专门用途的房屋取暖费。专用房屋指体育场馆、博物馆、展览馆、医院病房、学生宿舍等。

G.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职工及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K. 国内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等。

L. 一般维修费：反映为保持办公用房、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正常使用而开支的日常修理和维护费用。

M. 专用房屋维修费：指在一般维修费中无法核定的，具有

专门用途的房屋维修费。如：体育场馆、博物馆、展览馆、医院病房、学生宿舍等。

N. 电梯维修费：反映单位为维持电梯正常运转需要支付的维修费。

O. 培训费：培训费：反映各类培训支出，按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 1.5%提取的职工教育经费。

计算公式：培训费=2021 年 10 月在职人员工资总额×12×1.5%。对职工车改补贴属于职务消费货币化发放，计提时不计入工资总额中。

P.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开支的正常公务用车和具有专门用途的车辆（例如：警车、防汛车、消防车、救护车等）交通费。包括车辆用燃料费、车辆维修费、过桥过路费、车辆保险费等。未参加车改的一般单位按每车年 5000 元填报。已实行车改单位，此栏次空置不填。

Q.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按离休人员年人均 400 元填报。

R.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指发放给退休人员或老干部机关的活动费，按退休人员年人均 134 元填报。

S. 职工体检费支出：反映单位支付的职工体检支出。包括在职人员体检费和离退休人员体检费。按照年人均 800 元核定。

特别说明：在按定额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中，办公、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手续费、一般维修费八项实行总额控制，教育行政费也可按以上八项分解并总额控制。在党政办公中心办公的单位，剔除水费和电费 500 元。由机关

事务管理局统一支付，此栏次不可填。

2. 工会支出。反映单位按照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 2%提取的工会会费。

计算公式：工会经费=2021 年 10 月在职人员工资总额×12×2%。对职工车改补贴属于职务消费货币化发放，计提时不计入工资总额中。补充工会经费：反映补充单位工会经费支出，按在职实有人数年人均 350 元标准核定。

3. 福利经费。反映单位根据国家、省规定按工资总额一定比例提取的福利费。按照我省提取职工福利费的有关规定，职工福利费按照在职、退养和离退休职工每人年 36 元填报。其他福利费：按在职人员工资总额的 1%填列。计算公式：其他福利费=2020 年 10 月在职人员工资总额×12×1%。对职工车改补贴属于职务消费货币化发放，计提时不计入工资总额中。

4. 其他交通补贴。反映单位依据公务用车改革政策支付的参改人员公务交通补贴支出。

5. 大型公用设施运维经费。反映单位维持大型公用设施的正常使用所发生的维修维护支出。

6. 大型专用设备运维经费。反映单位维持大型专用设备的正常使用所发生的维修维护支出。

7. 专业信息系统运维经费。反映单位维持专业信息系统的正常使用所发生运转维修支出。

8. 其他公用经费。反映反映单位用于弥补日常办公不足、

印刷、车辆运维护及房屋建筑物、各类设备、各类附属设施的零星维修等方面支出。

（三）特定目标类项目名称。

1. 会议经费：主要反映单位组织各类会议和参加各类会议方面的支出。主要包括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场地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方面。

2. 培训经费：主要反映单位开展各类培训和接受各类培训方面的支出。主要包括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方面。**3. 公务接待经费：**主要反映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的支出。

4. 因公出国经费：主要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支出，主要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方面。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